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IK
GOLIK HOLDINGS LIMITED
高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18)

二零二三年股東周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大會主席要求就載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所有提出之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接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書與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371,611,704 (99.99%)	50 (0.01%)
2. 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371,611,704 (99.99%)	50 (0.01%)
3. (a) 重選彭德忠先生 MH 為執行董事。	371,611,704 (99.99%)	50 (0.01%)
(b) 重選陸錦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71,611,704 (99.99%)	50 (0.01%)
(c) 重選甯漢崇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71,611,684 (99.99%)	70 (0.01%)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71,611,654 (99.99%)	100 (0.01%)
4.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371,611,704 (99.99%)	50 (0.01%)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5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 20%之本公司股份。	371,611,704 (99.99%)	50 (0.01%)
5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 10%之本公司股份。	371,611,704 (99.99%)	50 (0.01%)
5C. 將購回之股份加入根據第 5A 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	371,611,654 (99.99%)	100 (0.01%)

由於以上之決議案均獲50%之票數贊成，以上全部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股東有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574,378,128股。

各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擔任股東周年大會之監票員。

董事於股東周年大會之出席記錄如下：

- 彭德忠先生MH、何慧餘先生、彭蘊萍小姐、彭志濤先生、解端泰先生、陸錦勳先生及甯漢崇先生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
- 俞國根先生及陳逸昕先生因彼等之其它業務安排未能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茲引述本公司日期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之通函內所載董事會函件，兩者均有披露俞國根先生(「俞先生」)及陳逸昕先生(「陳先生」)，兩者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投放更多時間於自身業務為由，將於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退任。

緊隨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俞先生及陳先生已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兩人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此對俞先生及陳先生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及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高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彭德忠 MH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彭德忠先生 MH、何慧餘先生、彭蘊萍小姐及
彭志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解端泰先生、陸錦勳先生及甯漢崇先生